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2023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7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7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9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六部分 附件	26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为公益一类未定级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保障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核定事业编制85名。核定正职领导职数1名，副职领导职数2名。经费形式为区财政全额拨款。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结构上看，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为1个独立的决算编报单位，是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下属二级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2023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414.9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2.6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427.92	本年支出合计			427.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427.92	总	计	62	427.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62行=（58+59+60）行。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2023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27.92	365.30					62.62
205		教育支出		414.97	362.35					62.62
20502		普通教育		412.18	349.56					62.62
2050202		小学教育		412.18	349.56					62.62
20507		特殊教育		2.79	2.79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30	1.30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1.49	1.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	7.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4	7.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4	7.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1	5.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	5.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1	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2023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427.92	300.32	127.60			
205			教育支出	414.97	287.37	127.60			
20502			普通教育	412.18	286.07	126.11			
2050202			小学教育	412.18	286.07	126.11			
20507			特殊教育	2.79	1.30	1.49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30	1.30				
2050799			其他特殊教育支出	1.49		1.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4	7.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4	7.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4	7.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1	5.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	5.8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1	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2023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52.35	352.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4	7.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81	5.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5.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5.30	365.3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365.30	总 计	64	365.30	365.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54	310	资本性支出	0.93
30101	基本工资	22.12	30201	办公费	63.8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3
30102	津贴补贴	9.21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6.5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7.52	30205	水费	0.9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4	30206	电费	5.0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1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2	30211	差旅费	0.67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1.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72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80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8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6			
	人员经费合计	103.23		公用经费合计				134.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2023年度			年末结转和结余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目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制表日期：2023年3月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27.9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27.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9 月本校成立，所有经费合并长江小学做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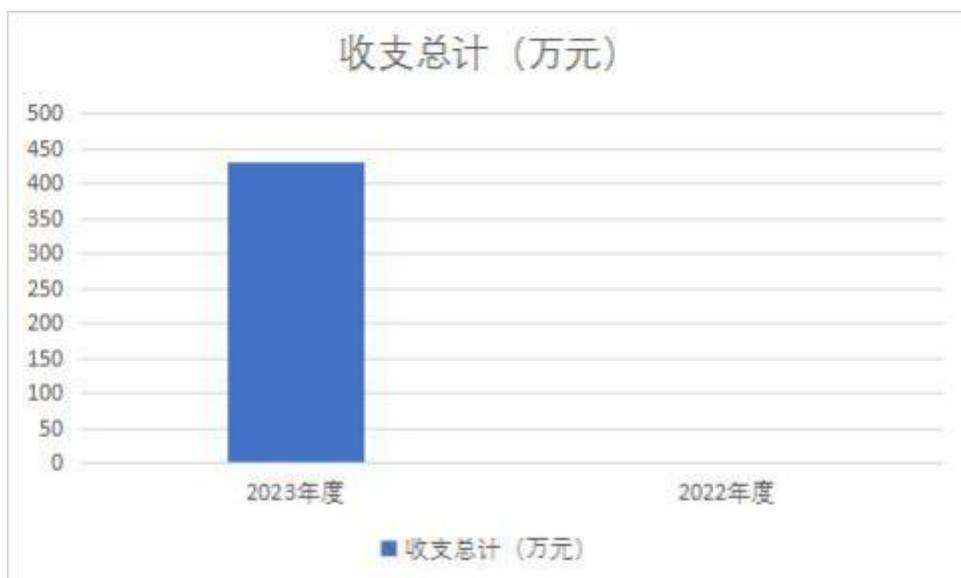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427.9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427.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9 月本校成立，所有经费合并长江小学做决算。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5.3 万元，占本年收入 85.37%；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62.6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4.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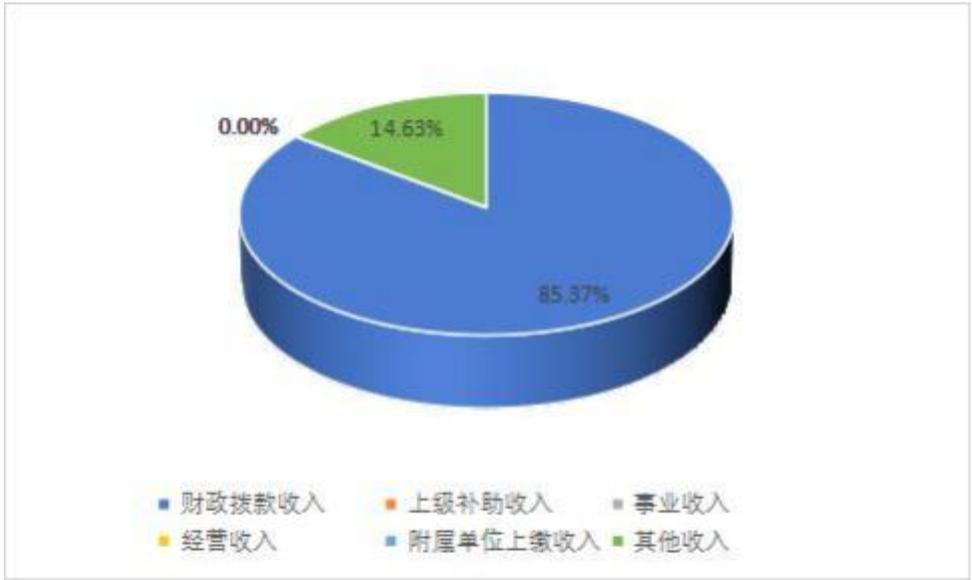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427.9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27.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9 月本校成立，所有经费合并长江小学做决算。其中：基本支出 300.3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0.18 %；项目支出 127.6 万元，占本年支出 29.82%；本年度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65.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6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9 月本校成立，所有经费合并长江小学做决算。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5.3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365.3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9 月本校成立，所有经费合并长江小学做决算。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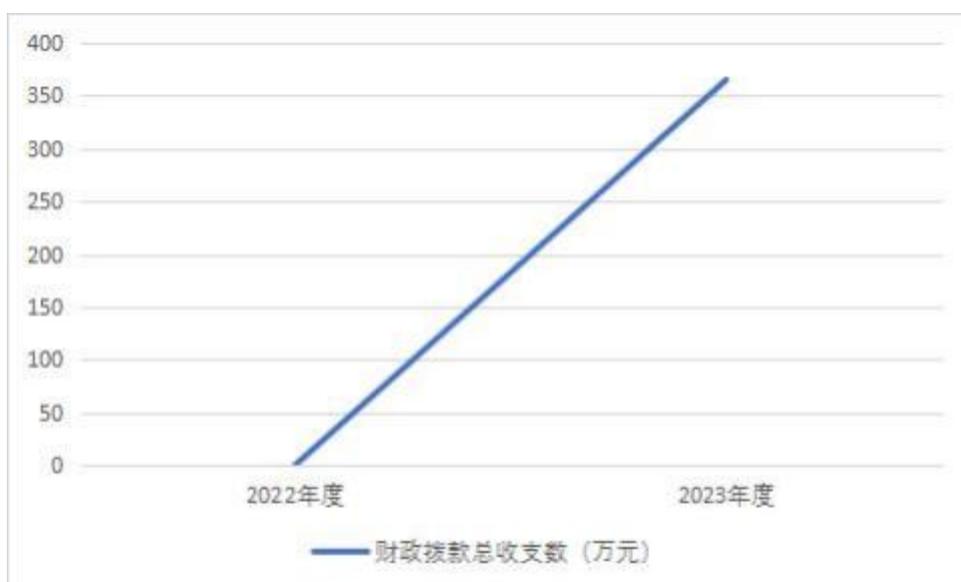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9 月本校成立，所有经费合并长江小学做决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352.35 万元，占 96.45%。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14 万元，占 1.95 %。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5.81 万元，占 1.6 %。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医疗。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9.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14%。其中：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277.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7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江小学和第十一小学合并办学，经费转移到本校。

2.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江小学和第十一小学合并办学，经费转移到本校。

3.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其他特殊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江小学和第十一小学合并办学，经费转移到本校。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3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江小学和第十一小学合并办学，经费转移到本校。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2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长江小学和第十一小学合并办学，经费转移到本校。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3.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134.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和上年均无三公经费支出，且预算数均为 0。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与决算数均为 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运行不依托“三公”经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各项目预算数与支出数均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本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共有 车辆 0 辆，其中， 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 车 0 辆，单位价值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 公 共 预 算 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184.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合理，指标较为明确；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档案管理完善，制度执行有效；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建立了相应的监督机制；各项目按时完成年度计划工作任务，项目验收通过率高；资金使用效益较好，项目受益群众满意度较高。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关于印发《2023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单位积极落实部署本次绩效自评工作。按以下步骤组织实施：

1、召开自评工作布置会议，讨论制定了自评工作方案，确定成立以财务室牵头，学校办公室、教学教务室、后勤办公室等参与配合的自评工作小组。

2、自评小组根据年初申报的绩效目标，要求项目执行部门收集、整理佐证材料，填写绩效自评表，并查阅预决算报表、原始凭证及管理材料等资料复核相关基础数据。

3、自评工作小组汇总整理评价资料，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意见或建议，撰写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4、自评小组在绩效评价活动结束后，及时将工作底稿与评价报告等归入绩效评价档案，妥善保管。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3 年单位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09.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3.88 万元，项目支出 15.33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427.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0.32 万元，项目支出 127.6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支出执行数合计为 427.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0.32 万元，项目支出 127.6 万元，支出执行率为 100%，设定分值 20 分，偏差率为 0%，实际得分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各项工作完成率、资金使用合规率、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外聘教师考核合格率、代课教师薪资发放及时率

指标目标值均为 100%，设定分值 38 分。实际完成值 100%，得 38 分，指标值偏差率为 0。

根据提供的教学管理台账、会计支出凭证、外聘教师考核资料等资料，项目完成情况均达到年初指标值要求，各项工作完成率、资金使用合规率、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外聘教师考核合格率、代课教师薪资发放及时率均为 100%。

②经费成本控制率

指标目标值设定为 $\leq 100\%$ ，设定分值 14 分。实际完成值 100%，得 14 分，指标值偏差率为 0。

根据提供的会计支出凭证，项目完成情况均达到年初指标值要求，经费成本控制率为 100%。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提升教学质量、提高学生科普水平

指标目标值设定为保障学校正常运转、提升教学质量、提高学生科普水平，设定分值 14 分。实际完成值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提升了教学质量、提高了学生科普水平，得 14 分，指标值偏差率为 0。

根据提供的教学管理工作台账、校园重大事故台账相关资料，2023 年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件。项目完成情况均达到年初指标值要求。

②师生满意度

指标目标值设定为 95%，设定分值 14 分。实际完成值 95%，
指标值偏差率为 0。

自评期间，评价人员向教职工及学生随机发放测评表，主要调查其对安保工作、环卫保洁工作、教师队伍管理工作、后勤保障工作及科普教育工作开展的评价情况，经汇总统计调查结果，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 30 份，实际回收有效问卷 30 份，满意度为 95%。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未涉及此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科普科协专项经费已完成； 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已完成； 上级转移支付学校日常办公维持学校正常运转已完成。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上级转移支付	学校日常开支	已完成
2	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	外聘教师服务	已完成
3	科普科协专项	科普生态园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我单位有其他收入课后服务费。**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

3.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其他特殊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特殊教育方面的支出。儿童学校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

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3年度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 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年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得分20分，年度目标一得分30分，年度目标二得分30分，年度目标三得分20分。

(二)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09.21万元，预算调整数为427.92万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支出执行数合计为427.92万元，支出执行率为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100%；资金使用合规率100%；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100%；经费成本控制率100%；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师生满意度95%；外聘教师考核合格率100%；代课教师薪资发放及时率100%；提升教学质量；提高学生科普水平；教职工满意度95%。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决算与长江小学合并填报无上年数据。

2、2023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绩效目标指向性不够明确。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目标值过低。二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不便于监督考核，可增加“受益学生数”、“开展学生活动数”等指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增强资金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

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依据项目具体工作内容设置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与单位年度重点工作联系更加紧密。同时设置更加细化、量化的数量、质量、及时性等具体绩效指标，便于后期监督考核，增加“受益学生数”、“开展学生活动数”等指标。

（2）提高绩效考评意识

健全内部操作规程实施细则，进一步完善预算支出责任制度，将责任落实到岗，任务落实到人，建立日常跟踪及考评机制，加强内部监督考评，提高全员绩效考评意识。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将绩效自评成果的应用作为工作落脚点，为以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打好基础，促进预算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2024年单位已编制项目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指标，做到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全覆盖。

附件1

2023年度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填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总分：100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基本支出总额	300.32		项目支出总额	127.6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427.92	427.92	100.00%	20.00	
年度目标1（30分）：进一步加强基础教育经费保障项目管理，全面改善公办学校办学条件，统筹城乡义务教育资源均衡配置，推进教育均衡发展，促进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20分）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5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5
满意度指标（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5	
年度目标2（30分）：加快师资队伍建设的步伐，打造一支品德高尚、作风良好的教师队伍，推动教育又优又快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20分）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外聘教师考核合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代课教师薪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5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质量	提升	提升	5
满意度指标（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5	
年度目标3（20分）：完成科协科普教育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12分）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4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4
		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4
	效益指标（4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科普水平	提高	提高	4
满意度指标（4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值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不断增强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和绩效指标值的合理性，依据项目具体工作内容设置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二是重视绩效和资金双监控管理，项目进度和资金进度双促进、双提高。三是结合项目具体指标的实际完成情况，适度调整下年绩效指标预期数值，使绩效指标更合理地反映项目的产出效果。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 单位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附件1

2023年度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18日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上级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9	59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1、以促进教育公平为重点,做好教育服务;2、通过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1、教育教学正常开展;2、教育教学质量明显提高。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值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绩效指标设置目标值过低,应加强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科学编制绩效目标,依据项目具体工作内容设置有针对性的绩效目标,以往年目标完成情况为基础,结合项目当年情况适当提高目标值,较上年情况有所提升。可增加“受益学生数”、“开展学生生活活动数”等指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附件2

2023年度干部教师队伍建设专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18日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干部教师队伍建设及培养专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8.6	48.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快师资队伍建设的步伐, 打造一支品德高尚、作风良好的教师队伍, 推动教育又快又好发展。		加强教师工作薄弱环节, 创新教师管理体制机制, 以提高师德素养和业务能力为核心, 全面加强了教师队伍建设, 为教育事业改革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外聘教师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代课教师薪资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质量	提升	提升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值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不断增强绩效目标的科学性和绩效指标值的合理性。重视绩效和资金双监控管理, 项目进度和资金进度双促进、双提高。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2023年度科协科普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填报日期: 2024年2月18日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科协科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第十一小学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	2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科协科普教育工作。		完成科协科普教育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20分)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1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科普水平	提高	提高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0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值均达到年初计划值。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建立健全绩效指标体系,加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每年应根据项目特点及项目变化情况,合理编制项目涉及的绩效目标值。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年度调整、债券、上级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